

新竹市私立小麥子宥增托嬰中心

嬰幼兒請假單

幼兒姓名：	假別：事假 / 病假	申請日期：
請假日期：自民國 年 月 日至 民國 年 月 日止		請假天數共： 天 (以「工作天」計)
請假事由：		
家長簽名：		
◆托嬰中心定型化契約第十九條 請假退費方式 (一) 兒童連續請病假五日以上者，依請假日數退還當月餐點(含副食品)費。(連續請病假係包含例假日計算) (二) 兒童罹患腸病毒、衛生福利部公告之法定傳染病或其他傳染病，或因而配合停托者，依請假日數退還平均月費新臺幣 <u>267</u> 元(不得少於百分之四十)。(平均月費: 指學期註冊費除以六個月，再加上月費) (三) 兒童事假日不予退費。 (四) 病假(含法定傳染性疾病停托)退費申請需檢附至醫療機構(醫院、診所、醫師等) 就診之收據或憑證。		
班級導師：	中心主任：	

-----以下待退費後家長再簽收-----

病假領款收據

茲收到 新竹市私立小麥子宥增托嬰中心退費，合計
金額_____元。 具領人簽名：_____ (請以本名
正楷書寫)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